

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
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2021)绿鹏(验收)字第(0069)号

建设单位：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

编制单位：苏州绿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韩志敏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王吴涛

项目负责人：张未

填表人：张未

建设单位：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

电话：15162591220

传真：

邮编：215000

地址：海运堤路闸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运堤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
海仓路泵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仓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

编制单位：苏州绿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3862567024

传真：

邮编：215000

地址：吴江区松陵镇开平路 789 号金城大厦 1604、1605

一、建设单位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				
建设地点	海运堤路闸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运堤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 海仓路泵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仓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N7610 防洪除涝设施管理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文号	太环建[2018]2号	时间	2018年01月02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号	太发改投[2017]242号	时间	2017年10月25日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张家港市天源水利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亨泰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监理单位	苏州智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37.8	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0.89%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7	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1.81%
设计建设能力	(1) 海运堤路闸站, 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运堤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 占地面积44m ² , 闸孔净宽4.0米, 新建抽水量为0.25m ³ /s的潜污泵 (2) 海仓路泵站, 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仓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 占地面积78m ² , 9.3米×6.5米钢筋混凝土矩形水池, 新建抽水量为0.2m ³ /s的潜水泵				
实际建设能力	(1) 海运堤路闸站, 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运堤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 占地面积44m ² , 闸孔净宽4.0米, 新建抽水量为0.25m ³ /s的潜污泵 (2) 海仓路泵站, 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仓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 占地面积78m ² , 9.3米×6.5米钢筋混凝土矩形水池, 新建抽水量为0.2m ³ /s的潜水泵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8.05	竣工及投入运营日期	2018.07		
验收调查日期	2020.12.10-2021.12.11				

<p>验收调查 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 2017 年 7 月 16 日);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3、《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 苏环控[1997]122 号;4、《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 122 号, 2021 年 4 月 2 日);5、《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6、《关于对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太环建[2018]2 号,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01 月 02 日);7、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提供的其他资料。
--------------------	---

二、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p>调查范围</p>	<p>本次验收调查对象为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p> <p>(1) 大气环境：施工期空气污染。</p> <p>(2) 水环境：施工期废水排放。</p> <p>(3) 声环境：施工期噪声影响。</p> <p>(4) 固废：施工期固废处置情况。</p> <p>(5) 生态环境：施工期生态影响。</p>
<p>调查因子</p>	<p>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面结合本项目特点，确定主要验收调查因子如下：</p> <p>生态环境：施工过程的水生生态环境、水土流失情况；</p> <p>水环境：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废水对水环境的影响；</p> <p>大气环境：施工扬尘、施工机械排放废气、淤泥产生的臭气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p> <p>声环境：施工机械、运输车辆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p> <p>固体废弃物：建筑垃圾、废弃土石方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对项目周围环境的影响。</p>

本项目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等主要保护目标情况见表2-1、2-2。

表 2-1 海运提路闸站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 (m)	人数	环境保护目标 (功能要求)
大气环境	桔园小区	S	15	75 户/262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绿地城一期	W	170	1000 户/3500 人	
	绿地香颂	SW	172	700 户/2450 人	
	太和丽都	E	270	850 户/2975 人	
水环境	新浏河	N	130	中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
	盐铁塘	W	675	小型	
	天镜湖	S	485	小型	
声环境	桔园小区	N	15	75 户/30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
	绿地城一期	W	170	1000 户/3500 人	
	绿地香颂	SW	172	700 户/2450 人	
生态环境	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	N	30	5.9km ²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二级管控区

表 2-1 海仓路泵站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 (m)	人数	环境保护目标 (功能要求)
大气环境	桔园小区	N	70	75 户/262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绿地城一期	E	120	750 户/2625 人	
	绿地香颂	NE	165	850 户/2975 人	
	太和丽都	W	280	700 户/2450 人	
水环境	新浏河	N	130	中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
	盐铁塘	W	675	小型	
	天镜湖	S	485	小型	
声环境	桔园小区	N	70	75 户/262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
	绿地城一期	E	120	750 户/2625 人	
	绿地香颂	NE	165	850 户/2975 人	
生态环境	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二级管控区	N	330	5.9km ²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二级管控区

环境敏感目标

<p>调查 重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工程设计提出的造成环境影响的主要工程内容。2、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3、工程环境保护投资落实情况。4、核查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及其效果。5、调查项目施工、运行过程中是否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及是否环境投诉情况。
------------------	---

三、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p>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p> <p>本项目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3-1。</p>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区域名称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小时	日均	年均
	项目所在区域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二氧化硫	mg/m ³	0.50	0.15	0.06
			二氧化氮		0.20	0.08	0.04
			TSP		/	0.30	0.20
			Pm ₁₀		/	0.15	0.07
	<p>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p> <p>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新浏河、天镜湖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3-2。</p>						
	表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指标	单位	IV水类标准限值					
pH 值	无量纲	6-9					
化学需氧量	mg/L	≤30					
悬浮物		≤60					
氨氮		≤1.5					
总磷		≤0.3（湖、库 0.1）					
<p>《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SS 引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p>							
<p>3、声环境质量标准</p> <p>项目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3-3。</p>							
表 3-3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周围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	dB(A)	60	50		

污染物排放标准	<p>1、废气排放标准</p> <p>本项目施工期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限值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 新改扩建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 3-4。</p>			
	<p>表 3-4 废气排放标准</p>			
	<p>执行标准</p>	<p>标准级别</p>	<p>污染物名称</p>	<p>标准限值</p>
	<p>《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p>	<p>表 3 无组织</p>	<p>颗粒物</p>	<p>0.5mg/m³</p>
	<p>《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p>	<p>表 1 二级 新改扩 建</p>	<p>氨</p>	<p>1.5mg/m³</p>
			<p>硫化氢</p>	<p>0.06mg/m³</p>
	<p>2、废水排放标准</p> <p>施工期不设置施工营地，也不租用周边民房，施工人员均为本地人，施工结束后回到自己的住处，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利用自有住房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网管。</p>			
	<p>3、噪声排放标准</p> <p>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见表 3-6。</p>			
	<p>表 3-6 施工期噪声排放标准限值</p>			
	<p>监测因子</p>	<p>执行标准</p>	<p>标准限值 dB (A)</p>	
		<p>昼</p>	<p>夜</p>	
<p>噪声</p>	<p>《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p>	<p>70</p>	<p>55</p>	
<p>4、固体废弃物排放标准</p> <p>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001）及其修改单。</p> <p>5、本项目为水利闸站市政工程项目，项目污染主要集中在施工期。营运期无废气、废水及固体废物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不需要申请总量控制指标。</p>				

四、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
项目地理位置	海运堤路闸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运堤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 海仓路泵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仓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
<p>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p> <p>太仓市科教新城是太仓市重点打造的智慧乐居、创新创业、生态休闲、产业和城市融合发展的创新型城市先行区，一直坚持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按照“高起点、高标准、高投入”的要求建设区域环境。为了更好的完善城市功能，改善人居环境，着力提高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能力，全面提升城市现代化发展水平，因而更有必要对区内的配套设施进行完善改造。</p> <p>桔园小区作为科教新城内的老旧小区，其建筑年代较早，内部的排水排涝等配套设施难以跟上时代发展的步伐，无论从规划设计、建设标准还是运行机制方面都无法满足居民的需要。</p> <p>因此，为改造桔园小区配套设施，加大其排水排涝能力，顺应太仓市科教新城的发展趋势，从而创造良好的居民生活环境，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投资 127 万元，建设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p> <p>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海运堤路闸站与海仓路泵站，其中：海运堤路闸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运堤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海仓路泵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仓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p> <p>本项目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获得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备案，备案号：太发改投[2017]242 号，2017 年 11 月委托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01 月 02 日获得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批复，文号：太环建[2018]2 号。</p> <p>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2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11.81%。本项目营运期无常驻工作人员。</p> <p>本次验收对“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有关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现场监测。通过对排污情况现场监测和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检查，考核建设项目是否达到环境保护要求，为最终验收及环境管理提供技术依据。</p>	

本项目于 2018 年 05 月开工建设，于 2018 年 07 月竣工并开始使用，试运行期间由苏州绿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项目从立项至验收期间未发生投诉及违法处罚情况。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家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规定，建设单位应对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本项目主要工程量及经济技术指标见表 4-1，主要设备一览表 4-2。

表 4-1 主要工程量及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海运堤路闸站			
1	占地面积	m ²	44
2	闸孔净宽	m	4
3	抽水量	m ³ /s	0.25
4	潜污泵	台	2
海仓路泵站			
1	占地面积	m ²	78
2	矩形水池	m	9.3×6.5
3	抽水量	m ³ /s	0.2
4	潜水泵	台	3

表 4-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位置	备注
1	螺杆式启闭机	QLZ-80	1 台	海运堤路闸站	/
2	潜污泵	350QZ-70D	2 台	海运堤路闸站	一用一备
3	潜污泵	250AFP360-4-7.5	3 台	海仓路泵站	两用一备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本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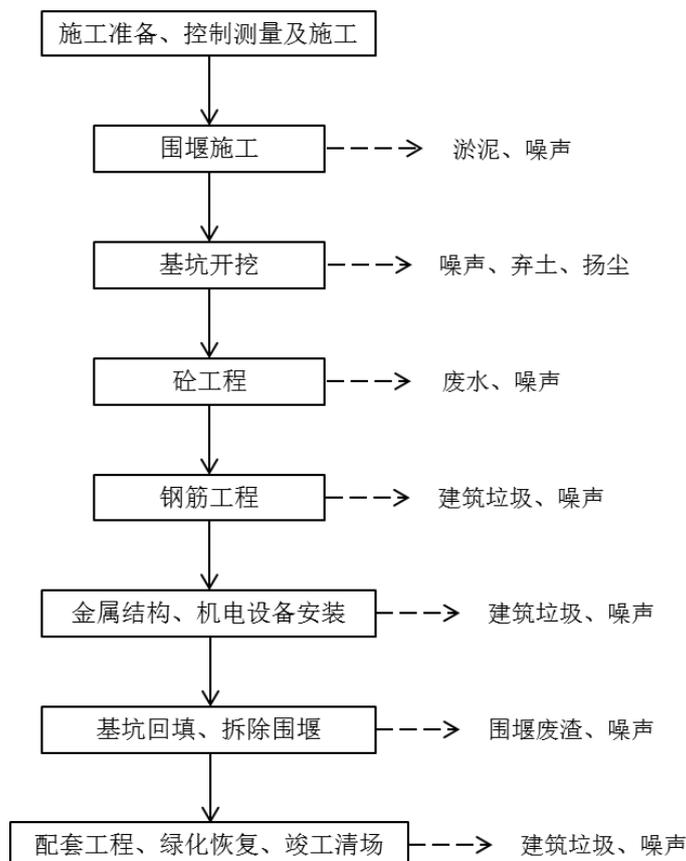


图 3-1 管道建设工艺流程图

1、施工期准备、控制测量及施工：施工前根据设计图纸上的水准点和导线点进行测量、放样、定位，做好沉井井位控制桩的设置、检查、复核和保护。

2、围堰工程：采用填土围堰，围堰顶宽 1.5m，内坡坡比为 1:1，外坡坡比为 1:1.5，围堰高度 2m，围堰外坡铺设 200g/m² 的土工膜进行防渗，并利用袋装土填压，袋装土厚 30cm。

3、基坑开挖：由 1~2m³ 挖掘机开挖，开挖土方部分用于项目回填，由推土机运至附近堆放；部分用于围堰填筑，由推土机直接运至填筑面进行筑堰。不能用于填方的弃土运至城管执法局指定地点统一处理，不设置专门的弃渣场。

4、砼工程：本项目采用商品混凝土，砼施工采用满堂脚手、翻斗车及输送带运送生料、翻斗车运送熟料的方法，砼振捣采用插入式振捣器，砼骨料均从外地采购运至施工现场冲洗。

5、钢筋工程：项目所需钢筋在工厂内加工完成后，通过汽车运输到施工现场，转运钢筋时要依据安装程序安排搬运先后和确定叠放顺序，钢筋的安装必须符合有关规范和设计要求。

6、金属结构、机电设备安装：本项目金属结构安装包括闸的工作闸门、进水池底板和其他金属结构等；机电设备安装包括电动机、启闭机、水泵机组等。

7、基坑回填、拆除围堰：工程完成后，用于围堰填筑的袋装土由人工拆除，围堰填土采用挖掘机拆除，拆除土石方由自卸车包干外运。

8、绿化恢复、竣工清场：项目最终进行清场及绿化种植。

项目主要变动情况：

本项目对照《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苏环办[2021]122号）中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分析如下表：

表 3-1 本项目对照情况表

序号	重大变动清单	本项目对照情况
1	项目主要功能、性质发生变化	项目未变化
2	主线长度增加 30%及以上	项目未变化
3	设计运营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项目未变化
4	总占地面积（含陆域面积、水域面积等）增加 30%及以上	项目未变化
5	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不涉及
6	项目总平面布置或者主要装置设施发生变化导致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是指通过简单定性、定量分析即可清晰判定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总体增加，下同。）	项目不涉及
7	线路横向位移超过 2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原线路长度的 30%及以上，或者线位走向发生调整（包括线路配套设施如阀室、场站等建设地址发生调整）导致新增的大气、振动或者声环境敏感目标超过原数量的 30%及以上	项目不涉及
8	位置或者管线调整，导致占用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位置或者管线发生变动，导致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位置或者管线调整，导致对评价范围内环境敏感区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环境敏感区具体范围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要求确定，包括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下同。）	项目不涉及
9	工艺施工、运营方案发生变化，导致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一级和二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的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项目不涉及
10	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或者运营期主要生态保护措施、污染防治措施调整，导致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项目未变化

由表 3-1 可知，根据《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苏环办[2021]122 号）中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无重大变动，符合验收要求。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为非生产性建设项目，运营期没有废气和废水的排放，不产生固废，可能对环境造成影响的主要在施工期：

生态环境：施工过程的水生生态环境、水土流失情况；

水环境：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废水对水环境的影响；

大气环境：施工扬尘、施工机械排放废气、淤泥产生的臭气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声环境：施工机械、运输车辆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固体废弃物：建筑垃圾、废弃土石方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对项目周围环境的影响。

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

1、废气：

(1) 施工造成的扬尘：

施工阶段对堆土表面和汽车行驶路面勤洒水（每天4~5次）。土方在运输时，采用篷布遮盖密闭运输，限制车速，低速行驶。

(2) 施工机械排放的废气：

各类施工机械产生的尾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施工机械燃油废气具有流动、扩散的特点，施工场地分散，场地开阔，污染物扩散能力强，且产生量不大，影响范围有限。

(3) 淤泥产生的臭气：

项目进行围堰工程时产生的淤泥会挥发臭味。根据国内广西南宁朝阳溪底泥环境影响评价结果，底泥恶臭强度约为2-3级，影响范围在30m左右，本项目底泥搅动范围更小，恶臭影响范围也将比之更小。

2、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的废水排放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废水。

本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也不租用周边民房，施工人员均为当地人，施工结束后回到自己的住所，生活污水通过住房内已有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混凝土养护、施工现场清洁、施工设备清洗等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本项在施工现场、施工营地设置隔油沉淀池，将施工废水及施工设备清洗废水进行预处理，处理之后的废水可以作为施工现场抑制扬尘的喷淋水使用。

运营期：

本项目劳动定员 2 人，负责项目的运营与维修，仅在排涝时在场，平时不在闸站内值班，因此运营期无生活污水产生。

3、噪声：

项目施工期噪声来自于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具有高噪声、无规律的特点，它对外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随施工期结束而消失。

4、固废：

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及时清运处理；施工期产生的剩余土方由施工单位负责运送至规定地点、施工期淤泥采用密闭方式运至指定堆泥场进行处置。采取这些有效的处理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的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生态环境：

（1）水土流失

施工过程中土方开挖、工程临时占地、弃土堆放过程均会造成一定程度的水土流失。做好施工结束的土地回填工作，按要求进行植被恢复，可将影响降至最低。

（2）对水生生态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对水生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施工油类对鱼类、虾类等水生生物的影响。随着项目施工结束，施工期造成的生态影响也随之消失。

五、环境影响评价与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海运堤路闸站与海仓路泵站，其中：海运堤路闸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运堤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海仓路泵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仓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本项目总投资为 137.8 万元，为减少项目对周边环境、交通的影响，本项目建设期控制在 4 个月左右，从 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2 月。

2、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闸站工程建设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中“第二项水利”中第 23 条“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工程（灌排渠道、涵闸、泵站建设等）”，为鼓励类；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正）限制类和淘汰类；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不属于《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的通知》中“限制用地项目”与“禁止用地项目”；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所列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

3、选址及用地规划相符性分析

建设项目已获得太仓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局出具的选址意见书（附件 5）及用地红线图（附件 6）。项目建设完成后有利于开发区内交通提档升级，同时可完善区域雨水收集管道系统。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与地方用地规划相符。

4、污染物达标排放，区域环境功能不会下降

（1）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施工扬尘、汽车尾气、淤泥恶臭等，通过在施工场地定期洒水抑尘，同时在靠近居民区的方向设置围挡装置，能够有效减少施工期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 废水

施工期不设置施工营地，也不租用周边民房，施工人员均为本地人，施工结束后回到自己的住所，生活污水通过住房已有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施工废水及设备清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后作为施工现场抑制扬尘的喷淋水使用。

本项目建成投入运营后无废水产生，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

施工期采取选低噪声设备、安装临时声屏障、高噪声隔声降噪等措施可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营运期采取基础减震、隔声、设置绿化带等措施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产生噪声扰民现象。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期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及时清运处理；施工期产生的剩余土方运至城管执法局指定地点统一处理。营运期不产生固废。因此，建设项目产生的固废均能得到有效处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5、总量控制分析

本项目为水利闸站市政工程项目，项目污染主要集中在施工期。营运期无废气、废水及固体废物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不需要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的建成将使太仓市科教新城市政基础设施得到明显改善，对沿线社会经济发展、居民出行、加快科教新城发展有极大的促进作用，工程在建设期间将对沿线环境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但只要认真执行“三同时”政策，并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减缓措施及建议，工程的环境影响将得到有效控制。本评价认为，从环境保护的角度看，建设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审批决定

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

你单位委托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建设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悉。经研究,意见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从环保角度同意你单位按《报告表》内容在太仓市科教新城太平新路西侧建设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分别在海运堤路南侧和海仓路南侧建设海运堤路闸站和海仓路闸站,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闸站工程构筑物、机电设备、配电设施、施工围堰等工程、远程自动化控制系统等。

二、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管理中,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恢复措施,在建设过程中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做到规范施工、文明施工、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认真制订和严格实施施工方案,须采用先进的作业设备和作业方式,将水质污染范围减少到最小。

2.合理选择施工场地、临时道路、材料堆场等临时占地,工程结束后应尽量恢复原有土地功能,部分土地进行表面植被处理。

3、严格控制施工期物料装卸、运输、堆放、拌和等过程中的扬尘和废气污染。混凝土拌和系统、物料堆场应远离居民区等环境敏感区域,避免对敏感区域空气环境造成污染。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作业工艺,在敏感目标附近施工应采取有效降噪措施,禁止高噪声机械夜间作业,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规定的标准。

4、实施围堰工程清整的淤泥须设置堆放场所,及时清运,尽量减少淤泥恶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淤泥须采用密闭方式运至指定堆泥场进行处置。

5.施工期泥浆废水须经沉淀处理后回用;施工期作业人员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卫生设施收集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委托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6、施工期及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河道清理垃圾等固废应纳入当地固废处理系统进行妥善处理处置,不得向外环境排放。

三、项目建设应避免造成周边水土流失和生态破坏，加强管理，保护周边区域的生态环境。

四、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使用。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向我局申请该建设项目需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该建设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五、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六、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表 6-1 批复落实情况	
批复要求（太环建[2018]2 号）	实际建成情况
<p>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做到规范施工、文明施工、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认真制订和严格实施施工方案,须采用先进的作业设备和作业方式,将水质污染范围减少到最小</p>	<p>本项目施工期规范施工、文明施工、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p>
<p>合理选择施工场地、临时道路、材料堆场等临时占地,工程结束后应尽量恢复原有土地功能,部分土地进行表面植被处理</p>	<p>本项目工程结束后已恢复原有土地功能,部分土地进行表面植被处理</p>
<p>严格控制施工期物料装卸、运输、堆放、拌和等过程中的扬尘和废气污染。混凝土拌和系统、物料堆场应远离居民区等环境敏感区域,避免对敏感区域空气环境造成污染。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作业工艺,在敏感目标附近施工应采取有效降噪措施,禁止高噪声机械夜间作业,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规定的标准</p>	<p>施工期混凝土拌和系统、物料堆场远离居民区等环境敏感区域,避免对敏感区域空气环境造成污染。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作业工艺,禁止高噪声机械夜间作业,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p>
<p>实施围堰工程平整的淤泥须设置堆放场所,及时清运,尽量减少淤泥恶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淤泥须采用密闭方式运至指定堆泥场进行处置</p>	<p>本项目施工期淤泥采用密闭方式运至指定堆泥场进行处置</p>
<p>施工期泥浆废水须经沉淀处理后回用;施工期作业人员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卫生设施收集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委托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施工期泥浆废水须经沉淀处理后回用;施工期作业人员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卫生设施收集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委托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施工期及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河道清理垃圾等固废应纳入当地固废处理系统进行妥善处理处置,不得向外环境排放</p>	<p>施工期及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河道清理垃圾等固废纳入当地固废处理系统进行妥善处理处置</p>

表 6-2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问题	环评中对施工阶段提出环保措施	落实情况	备注
水环境	<p>本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也不租用周边民房，施工人员均为当地人，施工结束后回到自己的住所，生活污水通过住房内已有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p> <p>混凝土养护、施工现场清洁、施工设备清洗等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本项在施工现场、施工营地设置隔油沉淀池，将施工废水及施工设备清洗废水进行预处理，处理之后的废水可以作为施工现场抑制扬尘的喷淋水使用</p>	<p>本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入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对周围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p> <p>对于施工废水及设备清洗废水，本项在施工现场、施工营地设置隔油沉淀池，将施工废水及施工设备清洗废水进行预处理，处理之后的废水可以作为施工现场抑制扬尘的喷淋水使用。开挖余水经絮凝沉淀池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二级排放标准后排入赵家河。</p>	已落实
大气环境	<p>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施工扬尘、汽车尾气、淤泥恶臭等，通过在施工场地定期洒水抑尘，同时在靠近居民区的方向设置围挡装置，能够有效减少施工期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1) 施工造成的扬尘： 施工阶段对堆土表面和汽车行驶路面勤洒水（每天 4~5 次）。土方在运输时，采用篷布遮盖密闭运输，限制车速，低速行驶。</p> <p>(2) 施工机械排放的废气： 各类施工机械产生的尾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施工机械燃油废气具有流动、扩散的特点，施工场地分散，场地开阔，污染物扩散能力强，且产生量不大，影响范围有限。</p> <p>(3) 淤泥产生的臭气： 项目进行围堰工程时产生的淤泥会挥发臭味。根据国内广西南宁朝阳溪底泥环境影响评价结果，底泥恶臭强度约为 2-3 级，影响范围在 30m 左右，本项目底泥搅动范围更小，恶臭影响范围也将比之更小。</p>	已落实

表 6-2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问题	环评中对施工阶段提出环保措施	落实情况	备注
施工噪声	<p>施工期采取选低噪声设备、安装临时声屏障、高噪声隔声降噪等措施可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营运期采取基础减震、隔声、设置绿化带等措施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产生噪声扰民现象</p>	<p>施工期采取选低噪声设备、安装临时声屏障、高噪声隔声降噪等措施，对外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随施工期结束而消失。</p>	已落实
固体废物	<p>本项目施工期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及时清运处理；施工期产生的剩余土方运至城管执法局指定地点统一处理。营运期不产生固废。因此，建设项目产生的固废均能得到有效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p>	<p>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及时清运处理；施工期产生的剩余土方由施工单位负责运送至指定地点、施工期淤泥采用密闭方式运至指定堆泥场进行处置。采取这些有效的处理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的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已落实

由上表可以得出，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大部分在工程建设中已总体得到落实。

七、环境影响调查

污染影响：

①施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调查

本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也不租用周边民房，施工人员均为当地人，施工结束后回到自己的住所，生活污水通过住房内已有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混凝土养护、施工现场清洁、施工设备清洗等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本项在施工现场、施工营地设置隔油沉淀池，将施工废水及施工设备清洗废水进行预处理，处理之后的废水可以作为施工现场抑制扬尘的喷淋水使用。

对周围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②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在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后，能满足《苏州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的要求。

③施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噪声来自于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具有高噪声、无规律的特点，它对外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随施工期结束而消失。

④施工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固废零排放，不对周边环境产生污染。

⑤生态环境

（1）水土流失

施工过程中土方开挖、工程临时占地、弃土堆放过程均会造成一定程度的水土流失。做好施工结束的土地回填工作，按要求进行植被恢复，可将影响降至最低。

（2）对水生生态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对水生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施工油类对鱼类、虾类等水生生物的影响。随着项目施工结束，施工期造成的生态影响也随之消失。

八、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行期）

(1)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情况

建设方管理设置内容具体见下表。

环境保护机构设置

时期	职责
施工期	总负责:总经理 工程部长: 负责环保、安全 专职环保安全员、资料员

(2) 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为有效地保护环境，减轻污染，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建设方制定并认真执行了相关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相关安全环保记录。

(3) 环境保护相关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建设方设置有资料室，并配备资料员专人负责管理、整理、收纳和分类文件及相关资料。工程管理资料比较齐全。

(4)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本项目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获得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备案，备案号：太发改投[2017]242 号，2017 年 11 月委托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01 月 02 日获得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批复，文号：太环建[2018]2 号。

九、调查结论与建议

调查结论与建议

1、工程概况

海运堤路闸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运堤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

海仓路泵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仓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

2、调查结论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大部分在工程建设中已总体得到落实。

本项目营运期无废气、废水、噪声、固废产生及排放。且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内生态环境中水和土地的理化性质，施工期对生态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本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运营初期采取了行之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及恢复措施，污染防治措施效果相对较好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议：

- (1) 今后严格按照生态恢复治理方案要求进行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
- (2) 定期组织员工学习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不断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强化环保理念，培养环保自觉性；
- (3) 加强沿线群众的宣传教育，教育群众爱护保护设施。
- (4) 建设单位从项目立项、设计阶段起，设置专人对形成的环保专题文件负责档案的登记、收集整理，立档和保存。如：项目审批过程中形成的文件、资料，包括立项批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设计施工图、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竣工验收文件资料、环评报告表及批复、环境监理报告、环境监测报告、委托书、合同协议书、项目建设的工作总结等有关材料。还有相关建设主管部门、安全监督部门、质检部门、气象部门等竣工验收批复文件。建议增加环保责任书和相关环境培训教材。

附件及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概况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1 项目审批意见

附件 2 项目立项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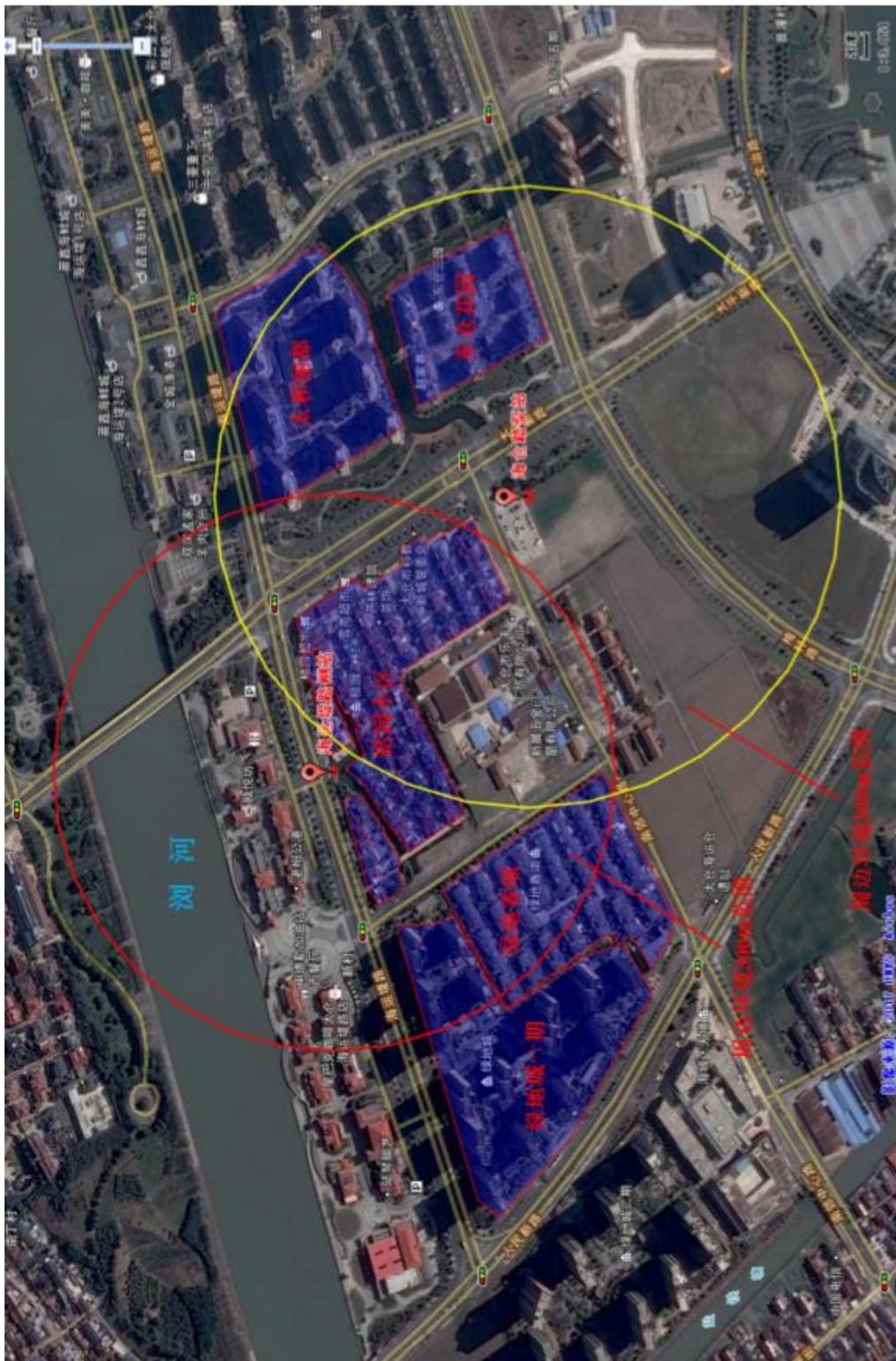
附件 3 项目选址意见书

附件 4 工程竣工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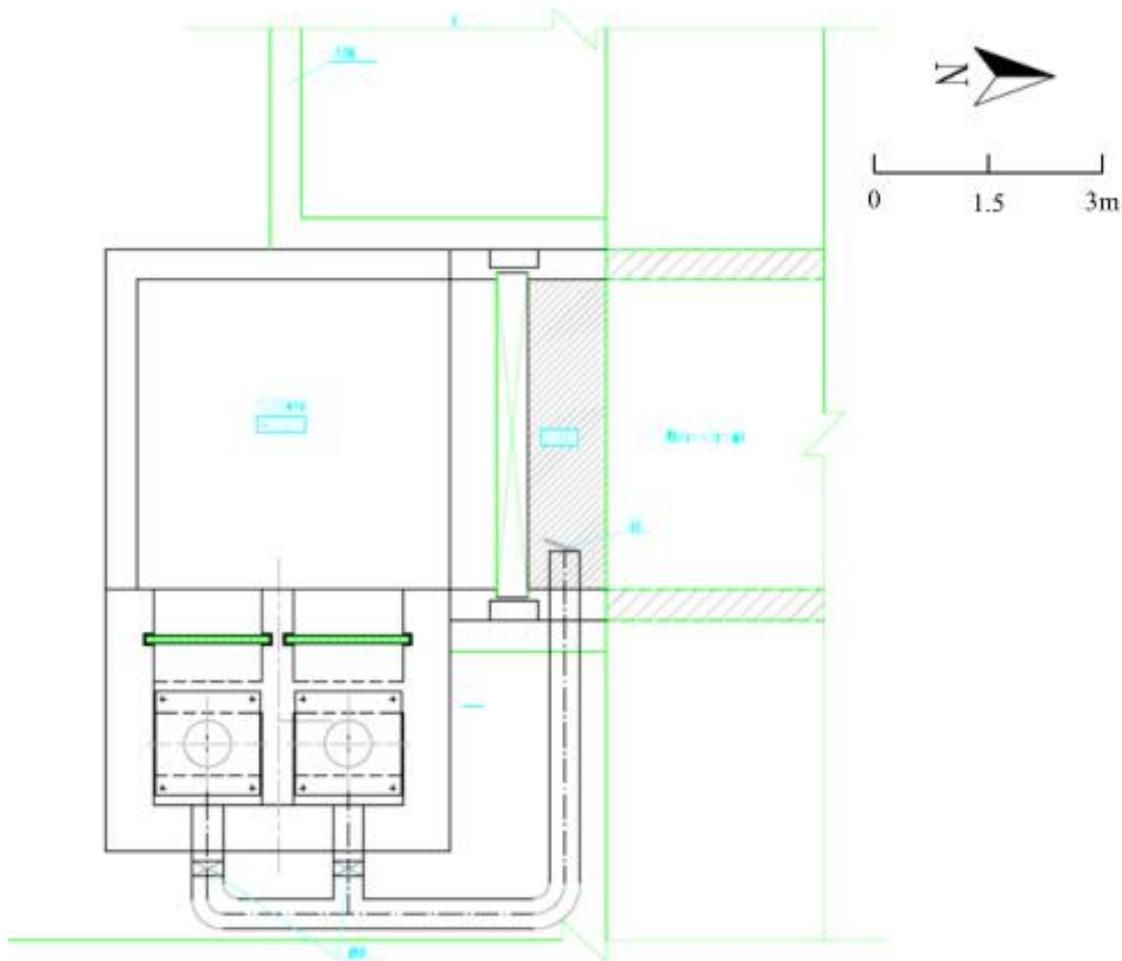
附图 1、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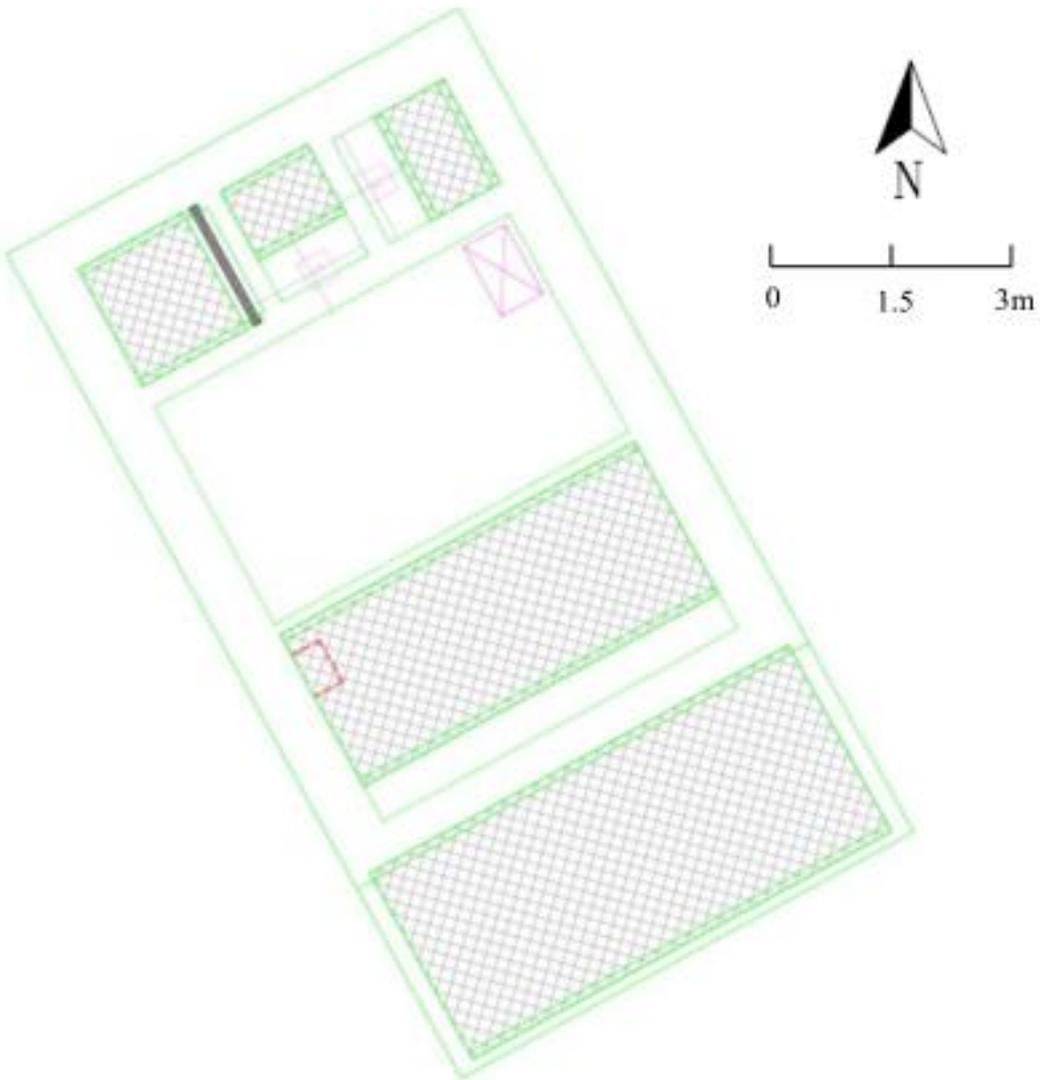
附图 2、周边概况图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海运堤路闸站平面图



海仓路泵站平面图

附件 1、环评审批意见

档号	序号
2.2.1.21-006	9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太环建〔2018〕2号

关于对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 建设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

你单位委托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建设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悉。经研究，意见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从环保角度同意你单位按《报告表》内容在太仓市科教新城太平新路西侧建设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分别在海运堤路南侧和海仓路南侧建设海运堤路闸站和海仓路闸站，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闸站工程构筑物、机电设备、配电设施、施工围堰等工程、远程自动化控制系统等。

二、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管理中，须逐项落实《报

- 1 -

18.1.2

告表》中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恢复措施，在建设过程中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做到规范施工、文明施工、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认真制订和严格实施施工方案，须采用先进的作业设备和作业方式，将水质污染范围减少到最小。

2、合理选择施工场地、临时道路、材料堆场等临时占地，工程结束后应尽量恢复原有土地功能，部分土地进行表面植被处理。

3、严格控制施工期物料装卸、运输、堆放、拌和等过程中的扬尘和废气污染。混凝土拌和系统、物料堆场应远离居民区等环境敏感区域，避免对敏感区域空气环境造成污染。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作业工艺，在敏感目标附近施工应采取有效降噪措施，禁止高噪声机械夜间作业，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规定的标准。

4、实施围堰工程清整的淤泥须设置堆放场所，及时清运，尽量减少淤泥恶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淤泥须采用密闭方式运至指定堆泥场进行处置。

5、施工期泥浆废水须经沉淀处理后回用；施工期作业人员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卫生设施收集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委托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6、施工期及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河道清理垃圾等固废应纳入当地固废处理系统进行妥善处理处置，不得向外环境排放。

三、项目建设应避免造成周边水土流失和生态破坏，加强管理，保护周边区域的生态环境。

四、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使用，并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办理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五、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专用章
2018年1月2日

用章

抄送：太仓市发改委，科技新城管委会。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1月2日印发

附件 2、立项文件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太发改投〔2017〕242号

太仓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科教新城管委会 新建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

你委报来的《关于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建议书的请示》（太科新呈〔2017〕27号）和投资项目建议书等相关材料收悉。为加快科教新城的城市建设，完善城市功能和城市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经研究，同意科教新城管委会新建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项目，包括闸站工程构筑物、机电设备、配电设施、施工围堰、远程自动化控制系统等工程。主要内容：一、新建海运堤路闸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运堤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闸孔净宽4米，建设抽水量为 $0.25\text{m}^3/\text{s}$ 的潜污泵；二、新建海仓路泵站，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海仓路南侧、太平新路西侧，建设 $9.3\text{米}\times 6.5\text{米}$ 钢筋混凝土矩形水池及抽水量为 $0.2\text{m}^3/\text{s}$ 的潜水泵。总投资137.80万元，资金来源：太仓市科教新城管委会本级财政拨

款解决。接此批复后，请抓紧办理国土、规划、环保等有关部门的手续并落实各项建设条件，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完善申报审批所需的材料，再报我委办理报批手续。

此复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10月25日



主题词：项目 建议书 批复

抄 送：市统计局、住建局、国土局、环保局、财政局、审计局。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科 2017年10月25日印发

打 印：闻敏敏 (共印14份)

附件3、项目选址意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建选许(2017)119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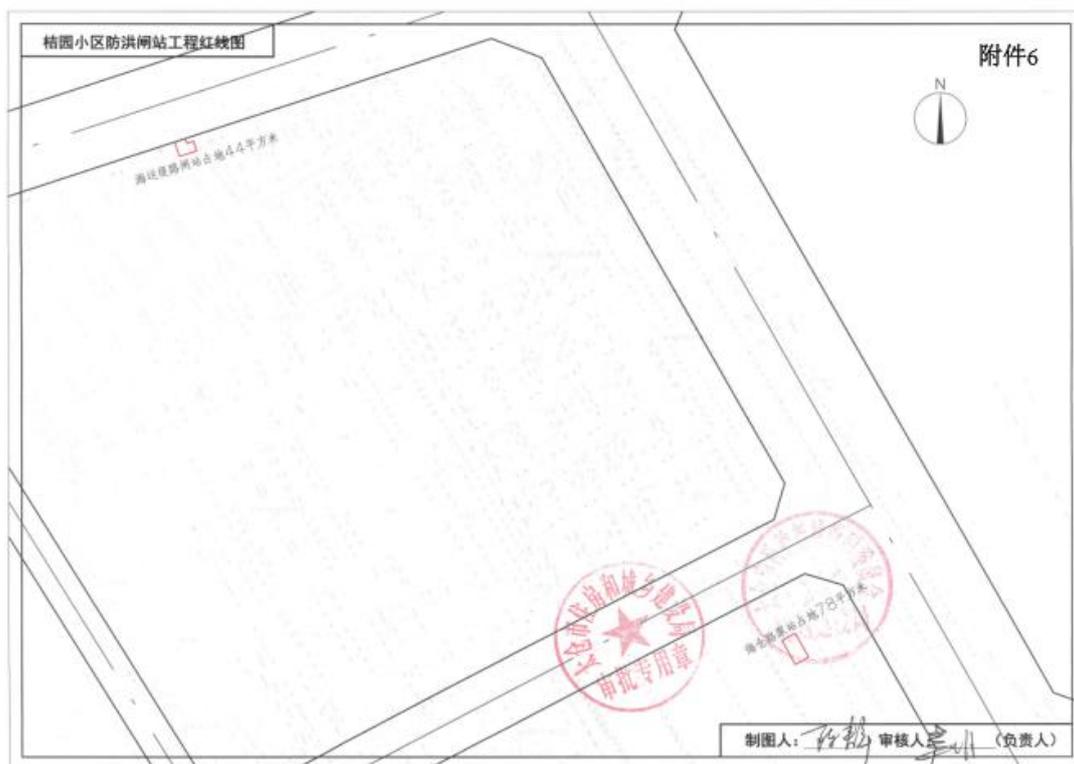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六条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书。

核发机关
太仓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日期 2017年11月9日



附件5

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
	建设项目依据	太发改投[2017]242号
	建设项目拟选位置	海运堤路南、太平新路西；海仓路南、太平新路西
	拟用地面积	122平方米
	拟建设规模	132.8万元
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用地红线图		
遵守事项		
<p>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一栏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材料填写。</p> <p>二、本书是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项目选址的法定凭证。</p> <p>三、未经核发机关审核同意，本书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p> <p>四、本书所需附图与附件由核发机关依法确定，与本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受理号:101711020010		



附件 4、竣工证明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验收日期: 2018年7月16日

工程名称: 桔园小区防洪闸站工程

建设单位	太仓市科教新城管理委员会		监理单位	苏州智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亨泰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张家港市天源水利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结构层次	开工日期	质量等级
		1275681.67元		2018.5.1-2018.7.16	合格

验收意见:

- 1、已完成工程合同要求的各项内容;
- 2、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3、本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的有关规定,质量等级自评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有关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蒋广超 (签字) (公章)	总监/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